证券代码：688262　　证券简称：国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6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 10：00 在苏州市新区竹园路 209 号创业园 3 号楼 2301 举行。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通过电子邮件及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郑茫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议案》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情况，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云－端信息安全芯片设计及产业化项目”、“基于 C*Core CPU 核的 SoC 芯片设计平台设计及产业化项目”和“基于 RISC-V 架构的 CPU 内核设计项目”的实施地点由“苏州市高新区枫桥 2.5 产业园的国芯科技研发大楼”及无锡市变更为“苏州市高新区狮山总部产业园－上市企业总部园 K 地块 9 号楼”及无锡市，将用于募投项目场地投入的募集资金（共计 13,856.4 万元）的实施方式由“购买土地并自建研发及办公场所”变更为“购置房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购买房产的议案》

为增强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和市场综合竞争力，改善研发办公环境，吸引和招聘优秀人才，进一步提升公司形象，并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苏州市狮山总部园发展有限公司购买狮山总部产业园（上市企业总部园 K 地块）9 号楼 1-17 层整栋房产，该房产位于马市路南、汾湖路西（拟用汾湖路 99 号，具体以公安批复为准），该房产地上建筑物面积预计约 23,411.11 平方米（暂估数据，其面积最终以建成后的实测结果为准），购房总价款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暂估数据，最终以实际成交价格为准），用于满足公司研发及办公需求，同时保障公司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上述拟购买标的房产的资金来源于部分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此次购置房产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出售人协商交易具体条款、签署相关购买合同、办理房产过户手续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购买房产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 14:00 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262　　证券简称：国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7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 11：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通过电子邮件及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的监事为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 CAO HONGWEI（曹宏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议案》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情况，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公司监事会同意将“云－端信息安全芯片设计及产业化项目”、“基于 C*Core CPU 核的 SoC 芯片设计平台设计及产业化项目”和“基于 RISC-V 架构的 CPU 内核设计项目”的实施地点由“苏州市高新区枫桥 2.5 产业园的国芯科技研发大楼”及无锡市变更为“苏州市高新区狮山总部产业园－上市企业总部园 K 地块 9 号楼”及无锡市，将用于募投项目场地投入的募集资金（共计 13,856.4 万元）的实施方式由“购买土地并自建研发及办公场所”变更为“购置房产”。

公司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是基于公司募投项目实际经营的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利于募投项目的实施及公司长远发展，相关事项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公告》。

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购买房产的议案》

为增强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和市场综合竞争力，改善研发办公环境，吸引和招聘优秀人才，进一步提升公司形象，并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向苏州市狮山总部园发展有限公司购买狮山总部产业园（上市企业总部园 K 地块）9 号楼 1-17 层整栋房产，该房产位于马市路南、汾湖路西（拟用汾湖路 99 号，具体以公安批复为准），该房产地上建筑物面积预计约 23,411.11 平方米（暂估数据，其面积最终以建成后的实测结果为准），购房总价款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暂估数据，最终以实际成交价格为准），用于满足公司研发及办公需求，同时保障公司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上述拟购买标的房产的资金来源于部分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本次拟购买房产，符合公司经营需要和未来战略发展的方向，能进一步满足公司产品技术研发及办公的长远需求，同时也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对公司长期发展有着积极的意义，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购买房产的事项。

特此公告。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262　　证券简称：国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9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房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为增强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和市场综合竞争力，改善研发办公环境，吸引和招聘优秀人才，进一步提升公司形象，并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国芯科技”）拟向苏州市狮山总部园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狮山总部园”）购买狮山总部产业园（上市企业总部园 K 地块）9 号楼 1-17 层整栋房产，该房产位于马市路南、汾湖路西（拟用汾湖路 99 号，具体以公安批复为准），该房产地上建筑物面积预计约 23,411.11 平方米（暂估数据，其面积最终以建成后的实测结果为准），购房总价款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暂估数据，最终以实际成交价格为准），用于满足公司研发及办公需求，同时保障公司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上述拟购买标的房产的资金来源于部分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本次购买房产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此次购置房产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出售人协商交易具体条款、签署相关购买合同、办理房产过户手续等。

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苏州市狮山总部园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苏州市高新区邓尉路 107 号永新大厦 1 号楼 708

法定代表人：张敏

注册资本：400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5MA1WY7029C

主要股东：苏州苏高新集团有限公司、苏州高新区狮山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经营期限：2018 年 7 月 26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项目的建设开发高新技术及产品设计、开发、销售、服务及其信息咨询科技、经贸、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经营、管理信息咨询自有房产出租，为企业提供后勤保障服务、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类型属于购买资产。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如下：

交易标的：狮山总部产业园（上市企业总部园 K 地块）9 号楼 1-17 层整栋房产

房屋坐落：马市路南、汾湖路西（拟用汾湖路 99 号，具体以相关部门批复为准）

房屋用途：办公及研发

购房面积：地上建筑面积预计约 23,411.11 平方米（暂估数据，其面积最终以建成后的实测结果为准）

购房价格：总价款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暂估数据，最终以实际成交价格为准）

资金来源：部分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标的产权权属状况：标的房产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相关资产运营情况的说明：标的房产目前处于建设收尾阶段，暂未投入运营使用

四、交易标的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价格参考标的房产所在地区周边房产市场价格，经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五、拟签订购房合同的主要内容

1.协议主体：

甲方：苏州市狮山总部园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狮山总部产业园（上市企业总部园 K 地块）9 号楼 1-17 层整栋房产

3.交易价格：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标的房产含税总价款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暂估，最终以实际成交价格为准）。

4.标的物总价款的支付：分期付款。

5.协议生效：本协议由双方加盖公章或者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6.交付时间安排：拟在后续的相关协议中约定。

六、涉及购买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的标的房产主要用于满足公司的研发、办公需求，同时保障公司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资金来源于部分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不存在变相投资房地产等情形，亦无其他安排。

七、购买房产的必要性

公司原计划在枫桥 2.5 产业园（通过国有土地招拍挂购得使用权）新建研发中心大楼实施募投项目，现根据政府对土地集约管理的统一安排，该地块将被列入收储计划，因此公司无法继续在该地块实施募投项目。同时，公司各项业务进展较为迅速，研发人员及公司员工增加较多，公司急需快速增加研发及办公场所，而另行购置土地并新建研发中心大楼需花费较长时间，难以满足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周期要求和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因此公司拟通过购置房产实施募投项目，从而大幅缩减建设周期，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满足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需求，加快募投项目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此外，公司将用于募投项目场地投入的募集资金（共计 13,856.4 万元）的实施方式变更为购置房产，有助于进一步改善办公环境，提升对行业专业人才的吸引力，增强员工归属感，增强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和市场综合竞争力。不仅可以节省时间成本，顺利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而且也可以更好回报投资者。

鉴于前述原因，公司将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做相应变更，变更后的实施地点交通便利，周边配套成熟，距离公司现办公地点约 1 公里，有利于保持员工稳定，便于后期物料运输及管理，促进公司进一步发展，更符合公司总体战略规划。公司在苏州市高新区狮山总部产业园落地办公，可以受益于上市公司和半导体产业集群效应，并享受政府相关优惠政策。

因此，公司拟将“云－端信息安全芯片设计及产业化项目”、“基于 C*Core CPU 核的 SoC 芯片设计平台设计及产业化项目”和“基于 RISC-V 架构的 CPU 内核设计项目”用于场地投入的募集资金（共计 13,856.4 万元）的实施方式由购买土地并自建研发及办公场所变更为购置房产的方式进行，将实施地点由“苏州市高新区枫桥 2.5 产业园的国芯科技研发大楼”及无锡市变更为“苏州市高新区狮山总部产业园－上市企业总部园 K 地块 9 号楼”及无锡市。

四、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是公司经过综合审视、论证项目实际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实施环境及后续建设需要而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募投项目仍投资于主营业务，且均符合募集资金使用安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五、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审议程序

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是基于公司募投项目实际经营的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利于募投项目的实施及公司长远发展。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未违反公司有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承诺，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是基于公司募投项目实际经营的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利于募投项目的实施及公司长远发展，相关事项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客观需要，综合考虑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和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作出的调整，募投项目仍投资于主营业务，且符合募集资金使用安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国芯科技上述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亦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同意国芯科技在内部决策程序履行完毕后实施上述事项。

特此公告。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262　　证券简称：国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0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6 月 13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6 月 13 日　14 点 0 分

召开地点：苏州新区塔园路 168 号苏州香格里拉酒店见山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6 月 13 日

至 2023 年 6 月 1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 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公司将在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262	国芯科技	2023/6/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保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顺利召开，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出席人数安排会议场地，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一）参加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时间：2023 年 6 月 12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00。

（二）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竹园路 209 号 3 号楼 23 层，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出席会议时需携带证明材料原件：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5、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 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四）参会时间：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及所持有表决权的数量之前到会登记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

通信地址：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竹园路 209 号 3 号楼 23 层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电话：0512-68075528

传真：0512-68096251

电子邮箱：IR@china-core.com

联系人：黄涛、龚小刚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请出席现场会议股东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特此公告。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7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6 月 1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237　　证券简称：超卓航科　　公告编号：2023-013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5 月 26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湖北省襄阳市襄州区东津新区浩然河西路 21 号民发瑞际酒店昭明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
普通股股东人数	1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7,903,62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7,903,62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4.622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4.622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会议现场由公司董事长李光平先生作为会议主持人，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王诗文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903,62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903,62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903,62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901,624	99.9965	2,000	0.0035	0	0.0000

5、议案名称：《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903,62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903,62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903,62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229,42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903,62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50,264,45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5,644,11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1,993,057	99.8997	2,000	0.1003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600	23.0769	2,000	76.9231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992,45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924,671	99.9711	2,000	0.0289	0	0.0000
6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6,926,67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926,67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的议案	6,926,67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通过。

2、本次会议议案 4、6、8、9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会议议案 8 已经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董宇、常睿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3069　　证券简称：海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3-051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2 年度海南辖区上市公司业绩说明会”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推动辖区上市公司进一步建立董事会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机制，让投资者更准确地读懂年度报告、更全面地了解上市公司，切实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和治理水平，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 14:30-17:00 参加“2022 年度海南辖区上市公司业绩说明会”活动，就公司 2022 年年报披露、财务数据、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现金分红、重大事项、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进行了回答和说明。现就说明会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披露了《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2 年度海南辖区上市公司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号），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下午 14:30-17:00 在“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平台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李永青女士及其他相关人员出席了此次说明会，就公司 2022 年年报披露、财务数据、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现金分红、重大事项、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进行了回答和说明。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在本次说明会提出的问题给予了回答，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回答整理如下：

问题 1：剩余免税股权，什么时候注入到海汽？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是拟向海南省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海南旅投免税品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 2：二级市场估计跌了这么多？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二级市场股价受宏观经济形式、行业发展趋势、股指波动以及投资者心里预期等诸多因素影响，公司将继续做好经营相关各项工作，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回报，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 3：海汽股票连续阴跌三个月，能否解释一下是什么原因？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二级市场股价受宏观经济形式、行业发展趋势、股指波动以及投资者心里预期等诸多因素影响，公司将继续做好经营相关各项工作，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回报，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 4：请问贵公司的重组从申请重组延期中止恢复弄两遍了什么时候能弄完！股价因为你们的反复延期中止跌了半年谁为此负责！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相关工作。二级市场股价波动系受宏观经济形式、行业发展趋势、股指波动以及投资者心里预期等诸多因素影响，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 5：海南高速连续减持 3、4 年，请问怎么看？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股东减持系基于自身发展规划需求，系股东的基本权益，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 6：董秘，预计大概什么时间公司能够完成重组注册？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能否审核通过、完成注册及最终审核通过、完成注册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 7：请问贵公司有海南最好的汽运网络，建议开通物流服务。另外请问贵公司对新科技方向有什么规划么？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提出的建议。公司的发展规划敬请关注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的发展战略，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 8：请问海汽集团预计何时会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审核问询函做出答复。目前交易推进进度如何？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正积极组织中介机构对上海证券交易所的问询函进行回复工作，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 9：海信集团的重组大概还要多少时间？对价 11 块 09 分和现在的市场价相差很多，是不是意味着市场价还有很大的下跌空间？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目前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正有序推进中。根据《重组管理办法》规定，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的价格为不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的 80%，经交易双方协商，发行价格为 11.09 元 / 股。而二级市场股价受宏观经济形式、行业发展趋势、股指波动以及投资者心里预期等诸多因素影响，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 10：你好，请问截止今天股东人数是多少。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基于信息披露公平原则，根据监管规定，公司的股东总数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若查询其他月份的股东总数，公司股东可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书面文件发送至公司邮箱 hqgfdsb@163.com，经公司核实股东身份后进行提供。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 11：董秘你好，海旅免税注入后公司还会与控股股东有其他重大资产运作的计划吗？公司的定位是全省运输和旅游商业融合